QA

Q1使用投資人集保資料查詢系統(以下稱本系統),須具備哪些相關設備? 答:

一、申請人可使用個人電腦或手機、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透過網際網路連結 至本公司「投資人集保資料查詢系統」(網址:

https://investor.tdcc.com.tw/QDSIO/)申請查詢。

- 二、設備之系統環境:
- 1. 個人電腦:
- (1)支援Windows 10作業系統,及Chrome、Firefox、Edge等瀏覽器,螢幕解 析度建議設定為1024x768(含)以上。
- (2) 首次登入本系統,請按畫面顯示安裝系統安控中介元件。
- 2. 手機、平板:
- (1) 版本需達到Android 7.0以上、iOS 11.3以上。
- (2) 方式有二:
 - A. 支援以「TW投資人行動網」APP(iOS及Android版,以下稱TWID APP) 使用本系統申請-自然人持有自然人憑證或證券下單憑證者,請先使用 個人電腦至本系統申請「電子印鑑憑證」,並下載TWID APP完成安裝 後,點選「我的應用」即可使用本系統申請查詢。
 - B. 以TW FidO結合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透過手機、平板電腦上網連結 至本系統申請-自然人持有自然人憑證者,請先使用個人電腦至內政部 TW FidO網站(網址:https://fido.moi.gov.tw)使用自然人憑證註 冊,並下載TW FidO APP於完成裝置綁定後,即可透過手機、平板上網 連結至本系統,以儲存於手機、平板電腦內的生物特徵(指紋或臉部) 進行身分驗證後申請查詢。

Q2使用本系統可查詢何種資料?

答:

- 一、本系統提供投資人查詢所有往來參加人明細資料、集中保管標的特定日餘額及一定期間之異動資料。
- 二、往來參加人,包括:開戶往來之證券商、投信公司、清算交割銀行及發行 公司等。
- 三、集中保管標的,包括:
- 上市(櫃)、興櫃有價證券:包含股票、台灣存託憑證TDR、受益憑證、指 數股票型基金ETF、受益證券、認購(售)權證、轉(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 特別股、附認股權公司債、認股權憑證、公司債、指數投資證券ETN等。
- 2. 興櫃黃金現貨。
- 3. 投資人以自己名義申購之境內基金。

- 短期票券:包含交易性商業本票、融資性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可 轉讓定期存單、短期受益證券等。
- 四、查詢期間:提供查詢自西元1990年1月1日起,至申請日之前一日止之資 料。其中融資融券帳戶自2004年11月1日起、登錄專戶資料自2008年6月1 起、以自己名義登錄之境內基金自2011年1月18日起提供。

Q3使用本系統可否指定特定帳戶或特定證券申請查詢?

答:

使用本系統除可查詢投資人名下所有集中保管標的資料外,亦可指定特定帳戶 或特定證券查詢:

- 1. 查詢特定帳戶:需輸入正確之帳戶帳號。
- 2. 查詢特定證券: 需輸入正確之證券代號, 最多10組。

Q4是否任何人均可使用本系統申請查詢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答:

可使用本系統申請查詢者,分為三類::

- 1. 投資人查詢-投資人申請查詢本人之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 法定代理人查詢-法定代理人(父或母)代理未成年子女申請查詢集中保管標 的資料。
- 3. 繼承人查詢-繼承人申請查詢被繼承人之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Q5投資人如何申請查詢本人之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答:

- 一、申請:
- 1. 採用電子憑證識別及證明投資人身分
- (1)透過個人電腦申請:自然人投資人,須使用自然人憑證、證券下單憑證或網路銀行憑證或透過手機、平板內之TW Fid0 APP綁定之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法人投資人須使用工商憑證、證券下單憑證、證期共用憑證或網路銀行憑證。
- (2)透過手機、平板電腦申請:投資人須為自然人,且於TWID APP持有電子印 鑑憑證,或以TW FidO APP綁定之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
- 2. 投資人需具備證號 本公司係以本國自然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本國法人等組織或團體之統一 編號、境內(外)華僑或外國機構投資人之居留證證號、或內政部移民署所 配賦之統一證號為索引調閱資料。故投資人須具備前開證號,本公司始能 提供相關資料。請投資人於申請前先行確認,如有疑問,請洽詢本公司。
- 3. 投資人勾選同意個資告知聲明並填具申請資料。
- 二、繳費:投資人需於繳款期限內繳交成查詢費用。

三、調閱:本公司於完成銷帳後進行調閱。

四、下載:本公司於完成調閱後,發送手機簡訊通知投資人登入本系統下載查 詢結果資料。

Q6法定代理人如何代理未成年人申請查詢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答:

本系統係採用電子憑證識別及證明法定代理人身分,並以內政部戶政司網站之 電子戶籍謄本,作為確認法定代理人(父或母)與未成年子女法律關係之證明 文件。請按下列步驟申請:

- 一、先至內政部網站申請未成年人之電子戶籍謄本
- 法定代理人(或與未成年人同戶籍之人)使用個人電腦透過網路連結至「內 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s://www.ris.gov.tw)點選「網路申辦 服務/戶籍謄本/電子戶籍謄本申辦作業」。
- 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申請載有法定代理人及未成年子女獨立記事(包含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日期、父/母或配偶姓名、更名記事等)之電 子戶籍謄本。
- 3. 申請時,請勾選如下:
- (1)密碼保護機制:請不勾選「啟用」,如勾選「啟用」,請輸入密碼為法定 代理人身分證統一編號(不含英文)前6碼數字。
- (2)申請成功後,請點選「瀏覽電子戶籍謄本(PDF檔)」或「下載簽章檔(.asdt檔)完成下載並儲存於電腦。
- 二、再至本系統代理未成年人查詢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1. 申請:

- (1)法定代理人透過個人電腦使用自然人憑證、證券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或透過手機、平板內之TW FidO APP綁定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亦可透過手機、平板,於TWID APP持有電子印鑑憑證,或以TW FidO APP綁定之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後登入本系統,選擇「法定代理人申請」,勾選同意個資告知聲明並填具申請資料。
- (2)查詢之未成年人須具備本國自然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證號、或內政 部移民署所配賦之統一證號。
- (3)需上傳載有法定代理人及未成年子女獨立記事之電子戶籍謄本。請注意電子 戶籍謄本供查驗時間為3個月,如已逾期,請重行申請。
- 審核:本公司至內政部戶政司網站驗證電子戶籍謄本,經審核申請人符合法 定代理人資格,發送手機簡訊通知法定代理人繳費。如審核不通過,將敘明 原因發送手機簡訊通知退件。
- 繳費:法定代理人需於繳款期限內繳交查詢費用。逾期未繳費,申請失效, 須重行申請。
- 4. 調閱:本公司於完成銷帳後進行調閱。

 下載:本公司於完成調閱後,發送手機簡訊通知法定代理人登入本系統下載 查詢結果資料。

Q7繼承人如何申請查詢被繼承人之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答:

本系統係採用電子憑證識別及證明繼承人身分,並以內政部戶政司網站之電子 戶籍謄本或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作為確認繼承人與被繼承人法律關係之證明文 件。

- 一、先至內政部網站申請電子戶籍謄本或/及繼承案件戶籍謄本
- (一)申請電子戶籍謄本
- 繼承人或與被繼承人同戶籍,且被繼承人非戶長者,使用個人電腦透過網路 連結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s://www.ris.gov.tw)點選 「網路申辦服務/戶籍謄本/電子戶籍謄本申辦作業」。
- 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申請載有繼承人獨立記事及載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 之電子戶籍謄本,申請人為第二順位(父母)、第三順位(兄弟姊妹)或第 四順位(祖父母)繼承人,需一併申請所有前順位繼承人載有死亡記事之電 子戶籍謄本。
- 3. 申請時,請勾選如下:
- (1)顯示內容,請勾選「顯示全戶個人記事欄內容(含被繼承人死亡記事)」
- (2)密碼保護機制:請不勾選「啟用」,如勾選「啟用」,請輸入密碼為繼承人 身分證字號(不含英文)前6碼數字。
- (3)申請成功後,請點選「瀏覽電子戶籍謄本(PDF 檔)」或「下載簽章檔(.asdt檔」)完成下載並儲存於電腦。
- (二) 申請繼承案件戶籍謄本
- 繼承人或與被繼承人不同戶籍,或被繼承人為戶長者,繼承人使用個人電腦 透過網路連結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點選「網路申辦服務/戶籍謄 本/繼承案件戶籍謄本申請」,使用自然人憑證申請載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 之繼承案件戶籍謄本。
- 2.繼承人再點選「網路申辦服務/戶籍謄本/電子戶籍謄本申辦作業」,使用 自然人憑證,申請載有繼承人獨立記事(包含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 日期、父/母或配偶姓名、更名記事等)之電子戶籍謄本。
- 3.於申請成功後,申請人以自然人憑證於申請進度查詢「案件編號」及「授 權碼」。
- 二、再至本系統查詢被繼承人之集中保管標的資料
- 1. 申請:
- (1)繼承人透過個人電腦使用自然人憑證、證券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或透過 手機、平板內之TW FidO APP綁定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亦可透過手機、 平板,於TWID APP持有電子印鑑憑證使用TWID APP,或以TW FidO APP綁定

之生物辨識功能驗證身分後登入本系統,選擇「繼承人申請」,勾選同意個 資告知聲明並填具申請資料。(2)查詢之被繼承人須具備本國自然人之身分 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證號、或內政部移民署所配賦之統一證號。

- (3)上傳載有繼承人獨立記事及載有被繼承人及前順位繼承人死亡記事之電子戶 籍謄本;或是上傳載有繼承人獨立記事之點子戶籍謄本,並輸入載有被繼承 人死亡記事之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之「案件編號」及「授權碼」,請注意可供 驗證或下載時間為3個月,如已逾期,請重行申請。。
- 2. 審核:本公司至內政部戶政司網站驗證電子戶籍謄本或下載繼承案件戶籍謄本,確認申請人與查詢對象之法律關係後,經審核申請人符合繼承人資格,發送手機簡訊通知繼承人繳費。如審核不通過,將敘明原因發送手機簡訊通知退件。
- 繳費:繼承人需於繳款期限內繳交查詢費用。逾期未繳費,申請失效,須重 行申請。
- 4. 調閱:本公司於完成銷帳後進行調閱。
- 下載:於完成調閱後,發送手機簡訊通知繼承人登入本系統下載查詢結果資料。

Q8申請人如何申辦電子憑證?

答:

- 一、依不同之電子憑證,申辦單位如下:
- 1. 自然人憑證: 向戶政事務所洽辨。
- 2. 證券下單憑證:向已開設保管劃撥帳戶之往來證券商洽辦。
- 3. 網路銀行憑證:向已開設存款帳戶之往來銀行洽辦。
- 4. 工商憑證:向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洽辨。
- 5. 證期共用憑證:向臺灣網路認證公司洽辦。
- TW FidO:持自然人憑證至內政部TW FidO網站(網址: https://fido.moi.gov.tw/)註冊並綁定行動裝置,得以生物特徵(指紋或 臉部)進行身分驗證。。
- 二、可於本系統使用之證券下單憑證及網路銀行憑證之核發金融機構,請參考 「使用憑證一覽表」。

Q9於完成申請作業後,可否修改申請資料內容?

答:

申請人於確認申請資料後,即無法修改申請資料內容,如欲變動申請資料,請 重新申請,再依重新申請案件之繳款資訊,於期限內繳交查詢費用。

Q10申請查詢是否須支付查詢費用?如何繳交? 答:

- 1. 是,查詢每一人次,繳交新台幣300元。
- 2. 繳費方式:
- (1)投資人查詢本人資料: 於本系統完成申請後,申請畫面將自動顯示查詢編號及繳費資訊,包含: 繳費期限及金額、存(匯)入行、匯入帳戶戶名、帳號等資料。
- (2)法定代理人查詢未成年子女資料,或繼承人查詢被繼承人資料 於本公司完成電子戶籍謄本之驗證或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之下載,經審核確 認具備申請資格者,即發送繳費資訊之簡訊通知至申請人之手機號碼。
- 3. 逾期未繳費:

請申請人於繳款期限內完成繳費,如有逾期,申請即為失效,須重新申請。 4. 逾期繳費:

對於已逾期失效之申請案件,本公司如發現申請人有繳費之情事時,於扣除 匯費後,按申請人於申請時填寫之退款金融機構、帳號及戶名,辦理退費事 宜。

5. 查詢繳費資訊及進度: 申請人如未留存繳款資訊,得使用電子憑證登入本系統,於右上角按鍵,點 選「查詢進度」,於「繳費資訊」項下點選「檢視」即可查詢。

Q11如何得知申請查詢進度?

答:

- 申請人可使用電子憑證登入本系統,於右上角按鍵,點選「查詢進度」,即 可查得申請案件之進度狀況。
- 2. 查詢進度分為:
- (1) 收件:申請人輸入資料,確認無誤後完成申請。
- (2)審核:法定代理人代理申請未成年子女資料或繼承人申請被繼承人資料, 經本公司至內政部戶政司網站進行電子戶籍謄本之驗證或下載繼承案件戶 籍謄本,確認申請人與查詢對象之法律關係後,經審核符合申請資格,本 公司以簡訊通知申請人繳交查詢費。
- (3)退件:法定代理人或繼承人申請,如有上傳電子戶籍謄本不清晰、不完整 致無法驗證,或繼承案件戶籍謄本之案件編號或授權碼輸入錯誤致無法下 載,或經審核申請人不具備申請資格等情形,本公司以簡訊通知申請人退 件原因。
- (4)逾期:申請人未於期限內繳交查詢費用,申請失效,需重行申請。
- (5) 調閱:申請人完成繳費,本公司進行調閱。
- (6) 下載:本公司完成調閱,以簡訊通知申請人下載查詢結果。

Q12如何取得查詢結果資料?

答:

投資人於收到可下載資料之手機簡訊,或使用電子憑證登入本系統,按下本系 統網頁右上角按鍵,點選「查詢進度」,確認申請進度為「下載」,點擊「下 載」按鈕後,開始下載經加密之查詢結果PDF檔,於輸入申請人身分證字號/統 一編號後即可開啟檔案。

Q13貴公司是否提供其他查詢管道?

答:

相關申請查詢流程,投資人可至集保結算所網站(網址:

https://www.tdcc.com.tw),點選投資人專區>數位服務/產品>投資人查詢本人 及被繼承人集中保管資料即可查得,亦可電洽本公司法遵暨法務室查詢業務組 (電話:02-27195805轉112、141、185、195、379、395)詢問。